

民生风险感知如何影响捐赠行为?

——基于CFPS数据的实证分析

张 乐 李森林

摘要:以慈善捐赠为代表的第三次分配在推动共同富裕中的价值日益凸显,有效引导和支持人们积极参与慈善捐赠成为一个重要议题。研究发现,民生风险感知显著促进了以家庭为单位的捐赠行为,公众受教育水平能够对这种促进效应起到正向调节作用,但家庭经济水平并未发挥显著调节作用。民生风险感知对慈善捐赠的影响效应在加入工具变量的内生性讨论和替换变量度量方式的稳健性检验中依然存在。上述结论澄清了风险情境下个人与社会互构共变关系的形成过程、依存条件和发生机制的理论意涵,为推进我国第三次分配制度改革与社会福利政策调整提供了有益参考。未来可以从民生风险治理、社会责任认知、慈善文化建设和完善第三次分配制度的配套社会政策体系等多个方面发力,促进我国慈善事业积极健康发展。

关键词:民生风险感知;个人与社会;互构共变;第三次分配;慈善捐赠

DOI: 10.19836/j.cnki.37-1100/c.2023.04.007

一、引言

逐步实现共同富裕,引导和发展慈善事业,完善第三次分配制度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站位新时代作出的重大部署。党的二十大报告为我国慈善事业的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进一步明确到了2035年“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的目标,提出“构建初次分配、再分配、第三次分配协调配套的制度体系”,并要求“引导、支持有意愿有能力的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积极参与公益慈善事业”^①。新时代的慈善事业将全面融入中国式现代化进程、助力中国式现代化的推进,在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以及社会治理现代化方面发挥积极作用^②。近些年我国慈善捐赠尤其是个人捐赠的规模显著增加。以2020年为例,我国个人捐赠总额达524.15亿元,约占全社会捐赠总量的25.12%,同比增长超过30%;同时,通过互联网募捐平台共筹集善款逾82亿元,同比增长52%,超100亿人次点击、关注和参与网络捐赠^③。同时期,美国的个人捐赠总额高达3241亿美元,占社会捐赠总额的69%^④。可见,尽管我国个人捐赠总额保持了较快的增长速度,但与世界发达经济体相比,个体慈善捐赠还有较大提升空间。

基金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伟大历史性成就与经验研究”(21JZD014)。

作者简介:张乐,山东大学生活质量与公共政策研究中心专职研究员,山东大学法学院(威海)教授,博士生导师(青岛266237; zlsdu7812@sdu.edu.cn);李森林(通讯作者),山东大学政治学与公共管理学院博士研究生,生活质量与公共政策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员(青岛266237; lisenlin@mail.sdu.edu.cn)。

① 习近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人民日报》2022年10月26日,第1版。

② 赵莹莹:《以党的二十大精神引领慈善事业发展进入新境界——访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中国社会保障学会会长郑功成》,《人民政协报》2022年10月25日,第9版。

③ 中国慈善联合会:《2020年度中国慈善捐赠报告(精简版)》,http://www.charityalliance.org.cn/news/14364.jhtml,访问日期:2022年6月23日。

④ The Indiana University Lilly Family School of Philanthropy, *Giving USA 2021: The Annual Report on Philanthropy for the Year 2020*, https://www.qgiv.com/blog/giving-usa-2021,访问日期:2022年6月23日。

对于我国慈善发展现状的解读,学界存在以下几种观点:有研究认为,个体层面的慈善捐赠发展现状与发挥第三次分配制度作用的政策目标尚不匹配,一方面长期以来我国民间慈善组织的发展缺位,导致慈善事业发育迟缓^①,且我国的社会慈善捐赠行为还易受到突发性慈善信任事件的影响,慈善领域的失范现象时有发生^②,对社会慈善组织的不信任一定程度上降低了人们捐赠的积极性^③。另一方面,公众的慈善捐赠意识淡薄也是制约我国慈善事业发展的重要因素,我国尚未形成浓厚的社会捐赠氛围^④。因此,在新发展格局下,引导经济水平较高的群体自愿回馈社会、参与公益活动成为第三次分配制度的重要着力点^⑤。

与初次分配和再分配分别依靠市场机制和政府力量所不同的是,以慈善捐赠为代表的第三次分配依靠的是道德力量,是通过道德力量对前两次分配的结果发生作用^⑥,即个人自愿把一部分可支配收入捐赠出去而产生的分配效应。其中,利他主义是个体进行慈善捐赠行为的首要动机^⑦。通常,个体能够产生同情和怜悯等利他主义动机的前提是对社会民生问题有所体会和认识,即人们对“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等民生领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社会风险产生有效感知。从实践层面讲,当代中国在养老、医疗、就业、收入差距、住房、环境保护等民生诸领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矛盾依然存在,在“民生焦虑”普遍存在、第三次分配价值日渐凸显但社会慈善捐赠氛围尚不浓厚的背景下,要想提高公众自愿性慈善捐赠的规模和比重,促进共同富裕政策目标的实现,则需要厘清公众的民生风险感知与慈善捐赠行为之间的关系,以便从政策层面作出改进。从理论层面讲,个体的慈善捐赠行为是典型的针对他人、有利于他人的社会行动,具有鲜明的社会属性。基于民生风险视角分析阐释捐赠行为的社会形成机理,其实是在风险社会情境下,重新审视和思考“个人与社会的关系”这个元理论的解释力和适用性的理论新尝试。

二、文献综述与研究假设

《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将慈善捐赠界定为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基于慈善目的,自愿、无偿赠与财产的活动。在社会生活中,慈善捐赠又被理解为一种没有明确目的、通过捐赠活动来帮助别人的亲社会行为^⑧,是公众以捐款捐物、志愿活动等慈善活动来奉献社会的自愿行为,核心意涵是向社会提供无偿捐赠和救助。鉴于慈善捐赠在整个社会福利体系和分配制度中的重要作用,学术界对其进行的研究较多,与本文相关的研究文献主要集中于以下几个方面:

(一)个体慈善捐赠行为的影响因素:传统研究视角

影响个体慈善捐赠行为的因素主要包括捐赠者个体人口学特征、家庭社会经济特征和地区社会文化特征。从捐赠者的个体特征来看,性别特征会影响个体的慈善捐赠行为,女性参与慈善捐赠的积

① 苗青、尹晖:《赋能慈善组织需要什么样的研究——兼谈筹款的道与术》,《社会保障评论》2021年第2期。

② 郑功成:《中国慈善事业发展:成效、问题与制度完善》,《中共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学报》2020年第6期。

③ 郑筱婷、钱艳萍:《理性人为何捐赠?——关于慈善理论和实验研究的一个综述》,《世界经济文汇》2014年第1期。

④ 魏义方:《发挥三次分配作用,实现多方共赢》,《社会科学报》2021年11月18日,第3版;张强、韩莹莹:《中国慈善捐赠的现状与发展路径——基于中国慈善捐助报告的分析》,《中国行政管理》2015年第5期。

⑤ 董志勇、李亚飞:《第三次分配制度的构建原则、理论突破与政策着力点》,《改革》2022年第12期。

⑥ 厉以宁:《论共同富裕的经济发展道路》,《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1年第5期。

⑦ 苗青、尹晖:《赋能慈善组织需要什么样的研究——兼谈筹款的道与术》,《社会保障评论》2021年第2期。

⑧ 林志扬、肖前、周志强:《道德倾向与慈善捐赠行为关系实证研究——基于道德认同的调节作用》,《外国经济与管理》2014年第6期。

极性更高^①,个人的同理心是决定在慈善众筹中捐款与否的关键因素^②,但也有研究表明,尽管适度的相似性促进了更多的捐赠,但捐赠者之间过多的相似性实际上可能会挤出慈善捐赠^③。从捐赠者的家庭社会经济特征来看,家庭的经济能力和受教育水平会影响个体的慈善捐赠,二者呈正相关关系^④。不过,上述结论也存在争议,有研究指出家庭收入并不会显著影响相对捐赠程度^⑤。在社会文化特征方面,捐赠行为的邻里效应正向促进了慈善活动,也就是说,居住在同一社区范围内的其他家庭的平均捐赠情况对本家庭捐赠情况会产生促进作用^⑥,这印证了身份特征的一致性会显著增加个人的慈善捐赠^⑦。另外,当个体承担群体责任时,也会促进其慈善捐赠行为的增加^⑧。社会和政府信任在个体慈善捐赠行为中发挥了积极作用^⑨。在中国,传统文化中蕴含的利他思想促进了个体的慈善捐赠行为^⑩,中国的慈善捐赠具有明显的向上和向下两种代际传递效应^⑪。当然,个体参与慈善捐赠的背后还蕴含着自我满足、社会名利追求和利他等复杂的社会动机,其中的利他心理被认为是促进慈善捐赠行为最为直接的动机。利他主义又可细分为亲缘利他、互惠利他和纯粹利他。亲缘和互惠利他行为的背后均有潜在或直接的回报作为激励,学者们在生物学领域已经给出了解释,而纯粹利他的合理性也已被学者所证明^⑫。

综上所述,围绕着个体慈善捐赠行为的驱动因素,以往研究主要关注了个体社会经济特征和慈善文化等经典变量,较多地聚焦了利他主义动机对行为的影响,这些都为本文提供了理论基础和思路借鉴。然而,多数研究要么强调个体捐赠的自觉自发,要么就突出社会文化对捐赠的启蒙促进,鲜有研究从社会结构与行为选择的“互构共变”视角审视慈善捐赠行为影响机制的内在逻辑。基于此,本文将聚焦于公众民生风险感知的强化究竟会对其慈善捐赠行为带来何种影响这一问题,尝试呈现民生风险感知与慈善捐赠行为的逻辑关联以及风险情景下个体反应与社会结构性因素之间相互建构、彼此促进的理论进路。

-
- ① Einolf C. J., "Gender Differences in the Correlates of Volunteering and Charitable Giving", *Nonprofit and Voluntary Sector Quarterly*, 2011, 40(6), pp.1092-1112.
- ② Liu L. L., Suh A., Wagner C., "Empathy or Perceived Credibility? An Empirical Study on Individual Donation Behavior in Charitable Crowdfunding", *Internet Research*, 2018, 28(3), pp.623-651; Smith K. E., Norman G. J., Decety J., "Medical Students' Empathy Positively Predicts Charitable Donation Behavior", *The Journal of Positive Psychology*, 2020, 15(6), pp.734-742.
- ③ Tian Y., Konrath S., "Can Too Much Similarity Between Donors Crowd Out Charitable Donations? An Experimental Investigation of the Role of Similarity in Social Influence on Giving Behavior", *Current Psychology*, 2021, 40(4), pp.1546-1558.
- ④ 秦海林、陈泽:《家庭储蓄、信心与慈善捐赠——基于CFPS(2016)的实证检验》,《金融发展研究》2020年第11期。
- ⑤ 朱健刚、刘艺非:《中国城镇家庭收入与慈善捐赠》,《学术研究》2020年第1期。
- ⑥ 晏艳阳、邓嘉宜、文丹艳:《邻里效应对家庭社会捐赠活动的影响——来自中国家庭追踪调查(CFPS)数据的证据》,《经济动态》2017年第2期。
- ⑦ Shang J., Reed A., Croson R., "Identity Congruency Effects on Donations", *Journal of Marketing Research*, 2008, 45(3), pp.351-361.
- ⑧ Dannenberg A., Martinsson P., "Responsibility and Prosocial Behavior-Experimental Evidence on Charitable Donations by Individuals and Group Representatives", *Journal of Behavioral and Experimental Economics*, 2021, 90: 101643.
- ⑨ 张开平、孟天广:《公共卫生危机中的网民捐助行为:社会资本、政府信任与渠道选择》,《社会发展研究》2021年第2期;Lin W., "Social Capital and Individual Charitable Behaviors in China", *Applied Research in Quality of Life*, 2021, 16(1), pp.141-152.
- ⑩ 高阳、于海瀛:《传统文化之利他思想及其对个体捐助行为的影响》,《学术交流》2018年第7期。
- ⑪ Yang Y., Shi Y., Zhang D., "Intergenerational Effects on Individual Charitable Donation: An Innovative Study on Philanthropy in China", *The Journal of Chinese Sociology*, 2020, 7(1), pp.1-23.
- ⑫ 叶航:《利他行为的经济解释》,《经济学家》2005年第3期。

(二)民生风险感知与慈善捐赠行为:一个新的解释维度

民生一词通常指的是涉及民众生存、生活、生计的社会事项,涵盖了社会成员的物质和精神需求^①。共同富裕的推进过程,也是社会民生不断得到改善和显著提高的过程。随着我国社会主要矛盾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民生建设中的不平衡和不充分特征逐渐凸显,由此导致的各种民生风险不断累积和交织,其风险后果日益显现。这些变化在一定程度上不断强化着公众对民生风险的认知和评价。所谓风险感知是指在信息相对不足和存在不确定性的情形下,个体对风险的主观评估和直观感受,反映的是个体对风险的认知和感觉^②。本文所说的民生风险感知是指社会成员对民生领域具体风险的主观评价,在当代中国情境下,它涵盖了公众对经济、教育、医疗、住房、就业、环境保护等各民生领域的风险认知和评价,体现的是公众对于民生问题的担忧程度。民生风险感知呈现的是公众对生计生活状况的忧虑,慈善捐赠却是带有鲜明社会属性的利他活动,二者之间的关系其实带有迷思的性质:消极意义的风险感知何以能够促进个体利他助人的积极行动?如果将这一问题置于“个人与社会的关系”视域下分析,则更能看清二者的内在关联。

社会唯实论者秉持“社会决定和影响个人”的观点,认为社会作为由制度和规范等结构要素构成的实体外在于个人,并对个人的行动和个体发展起着决定性作用。马克思曾说,“只有在共同体中,个人才能够获得全面发展其才能的手段”^③。迪尔凯姆认为,社会是外在于个人的全新结构形式,人的行为和思想服从于一种带有强制性的力量,只能用“社会的”一词来修饰它,可称之为社会事实^④。在后来的结构功能论者看来,个人作为社会成员被塑造,个人利益也反映了迪尔凯姆所谓的“集体意识”或帕森斯所言的社会整体价值系统^⑤。福柯的“社会权力对个体身体的规训”^⑥、哈贝马斯关于“社会系统对个人生活世界的殖民”^⑦以及亚历山大的“社会对秩序的追求限制着个体自主性的发挥”^⑧等论调都是社会唯实论的延续和发展。与之相反,社会唯名论者坚称,社会只是个人的集合,“有名无实”是其本质特征,基于个体的社会行动和互动间的意义建构才是“社会生活”得以存在和延续的真正原因。滕尼斯就认为,社会现象是从人的行动中和作为主体的人的相互联系的意向中产生的^⑨。韦伯关于理解社会行动过程及因果的阐述^⑩成为个人行动先于社会结构塑造作用的里程碑式论断,后续的现象学社会学、常人方法学、社会交换论以及后现代主义社会理论等都遵循了上述传统,持续丰富着“个人及其有意义的互动塑造社会生活”这一理论视角的内涵。有关“个人与社会的关系”的讨论各有依据和逻辑,从不同的层面帮助我们更好地揭示社会现象内在的形成机制,并增进对现象与本质间关联性的恰当理解。

具体到本文研究的现象,笔者认为,相对于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来说,我国当前的社会民生保障还不够充分,教育、医疗、住房等基本公共服务发展不平衡,结构性失业风险依然存在,收入分配差距较大,这是当代中国的主要社会风险。造成这些风险的原因又大多是外在于个人的结构性因素,如城乡二元分割,社会阶层固化倾向加剧、产业结构失衡,经济发展与社会建设及生态保护不同步等。上述状况皆是个人难以凭一己之力改变的社会事实,它们构成了个体焦虑和恐慌的源头。而以

① 邓伟志、卜佳慧:《民生论》,《上海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8年第4期。

② Sitkin S. B., Pablo A. L., “Reconceptualizing the Determinants of Risk Behavior”, *The Academy of Management Review*, 1992, 17(1), pp.9-38.

③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571页。

④ 迪尔凯姆:《社会学方法的准则》,北京:商务印书馆,1995年,第24-25页。

⑤ 周晓虹:《唯名论与唯实论之争:社会学内部的对立与动力》,《南京大学学报(哲学·人文科学·社会科学版)》2003年第4期。

⑥ 米歇尔·福柯:《规训与惩罚:监狱的诞生》,刘北成、杨远婴译,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2年。

⑦ 哈贝马斯:《交往行动理论》第1、2卷,洪佩郁、蔺青译,重庆:重庆出版社,1993年。

⑧ 杰弗里·亚历山大等:《社会学二十讲:二战以来的理论发展》,贾春增译,北京:华夏出版社,2000年。

⑨ 斐迪南·滕尼斯:《共同体与社会》,张巍卓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9年。

⑩ 马克斯·韦伯:《社会学的基本概念》,顾忠华译,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年。

国家为代表的集体力量通过立法、制定政策并推动落实等制度性结构化行动来部分地防范和化解这些民生风险^①,被认定为是外部力量干预个人生活的例证。从这个角度看,社会结构因素决定着个人的生存质量。另一方面,历史和现实也告诉我们,社会成员面对生计困境不会“坐以待毙”,除了寻求国家帮助,还会进行互助和利他性质的捐助,这种状况在现代意义上的民族国家形成之前同样存在。中国早就有“哀民生之多艰”“修己以安人”“先天下之忧而忧”等民本福利思想与社会情感传统。用现代话语体系来解读,古人对天下苍生的关怀行动就是民生风险感知触发的亲社会行为,反映出人类在认知能力方面所具有的发展性和互惠性^②。从微观个体心理上看,人们会因利他行为而产生“后天下之乐而乐”的情感反应,西方学者称之为“温情效应”^③,即个体因利他行为而产生的美好感觉或满足感。有研究表明,人们在重视自身利益的同时,亦会关心社会中其他人的利益,他人福利的增加,会促进自身效用的增长^④。这些观点和证据表明,社会矛盾的解决、民生风险的防范和化解离不开个体的主动努力和积极参与。

综上,笔者认为,风险情境下的个人捐助现象可以放到“个人与社会”互构共变的关系中理解。民生问题的产生源自民生供给的不足,民生需要尚未得到满足,社会建设领域中不平衡和不充分的发展导致民生建设成了社会发展的短板^⑤,民生供给和需求矛盾激化的后果会传导到社会微观层面,带给社会成员直接的压力和焦虑感。同时,由于民生风险感知能够折射出社会公众对民生问题的同理心和责任心,因而个体感知到的社会实体脆弱性和亲社会行为之间存在一致的积极联系^⑥,个人的社会责任感和同理性是助推慈善捐赠的重要原因^⑦。得益于人们具有的亲社会性和社会温情偏好,当人们感知到民生风险时,会倾向于通过自身的行动来改善社会民生问题。换言之,人类具有的亲社会性和利他特征使得个体在认识到相应的社会问题后,会产生一种回报社会的行为冲动。如在发生一些重大自然灾害后,灾区之外的公众往往会非常关注受灾地区的民生问题,基于风险互助的社会责任而踊跃地参与捐赠以改善受灾人群民生状况的现象。由此,笔者提出:

H1. 公众的民生风险感知对其参与慈善捐赠行为存在显著促进作用。

既有文献表明,教育状况和经济水平都会对慈善捐赠行为产生正向影响。据此,在考察公众的民生风险感知对慈善捐赠行为的影响时,有必要对这些相关因素可能具有的调节影响进行检验。本文认为,人力资本和物质资本的增加在理论上均有可能促进人们对更高层次需求目标的追求,从而正向调节民生风险感知对慈善捐赠的促进效应。教育水平的提升强化了人们精神层面的高层次需求,经济水平的提升提高了人们进行慈善捐赠的能力,也就是说,教育和经济水平更高的公众对社会民生问题的思考和担忧更有可能转化为现实的捐赠行为。

从人力资本的角度来看,教育是形成人力资本的重要因素。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的高等教育加速进入普及化阶段,2021年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57.8%^⑧。随着国民受教育水平的不断提升,所产生的积极的社会影响效应日益显著。有研究表明,包括公民道德和社会责任感在内的社会意识均体

① 何文炯:《社会保障与风险管理》,《中国社会保障》2017年第10期。

② 叶航、张弘:《人类亲社会性的起源与演化》,《学术月刊》2015年第6期。

③ Andreoni J., “Impure Altruism and Donations to Public Goods: A Theory of Warm-Glow Giving”, *The Economic Journal*, 1990, 100(401), pp.464-477.

④ 陈叶烽、叶航、汪丁丁:《超越经济人的社会偏好理论:一个基于实验经济学的综述》,《南开经济研究》2012年第1期。

⑤ 童星:《社会主要矛盾转化与民生建设发展》,《社会保障评论》2018年第1期。

⑥ Motsenok M., Kogut T., Ritov I., “Perceived Physical Vulnerability Promotes Prosocial Behavior”,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Bulletin*, 2022, 48(2): 254-267.

⑦ Skatova A., Goulding J., “Psychology of Personal Data Donation”, *Plos One*, 2019, 14(11), pp.224-240.

⑧ 教育部:《2021年全国教育事业统计公报》,http://www.moe.gov.cn/jyb_sjzl/sjzl_fztjgb/202209/t20220914_660850.html,访问日期:2023年2月23日。

现了社会对个人所产生的巨大的形塑力量^①。其中,教育作为一种有组织的社会性制度安排发挥着重要的社会化功能。一方面,我国的传统教育理念诸如儒家的仁爱心、墨家的兼爱心、佛家的慈悲心、民间教育的积德行善等都包含着利他主义观念。中华文明传承赓续,这些思想又被吸纳到现代教育体系中,从而强化了当代国人的利他观念。另一方面,人文教育的多维向度倡导性灵向善的人性论,通过教育能够提高人们对善的追求^②。国民教育能够将同理心、社会责任感弥散至个体成长的过程中,通过增强个体对现实的认识和感受,进而使得公众对民生风险的思考和理解更加深刻。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曾在2017年重申学习的四大支柱之一便是“学会共存”,其含义是指加深对于他人的理解,认识相互依存的道理^③。在教育的过程中强化个人与社会“共存”的原则,意味着人们能够拥有更强的社会认知能力,即受教育水平更高的人对社会民生风险的感知会更加深刻^④。换言之,个体受教育水平的提高理论上或将对民生风险感知与慈善捐赠行为的关系带来正向调节效应。由此,笔者提出:

H2. 公众受教育水平的提升,能够显著强化民生风险感知对慈善捐赠行为的促进效应。

根据马斯洛需求层次学说,在低层次需求得到相应满足后,人们会进一步追求安全、爱和归属、尊重、自我实现等高层次的社会需求。把人们的高级需求层次放到共同富裕和民生建设领域去理解,安全需求就蕴含着对社会民生保障的需求,而利他行为则可被理解为一种关爱别人和回报社会的方式。从我国的社会和经济发展历程看,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经过全国人民共同奋斗,城乡居民的收入和生活水平普遍得到显著提升。当温饱和小康生活需求被满足后,越来越多的人开始追求更高层次的满足感,其中,参与慈善捐赠成为人们实现高层次需要的重要方式^⑤。本文认为,出于追求更高层次需要的目的,经济水平较高的公众对社会民生问题的感知更有可能转化为捐赠行为,公众的家庭经济因素可能会在民生风险感知影响慈善捐赠行为的路径中发挥正向的调节作用。为此,笔者提出:

H3. 家庭经济水平的提升,能够显著强化民生风险感知对慈善捐赠行为的促进效应。

三、实证研究设计

(一)数据来源与说明

本次分析使用的是北京大学中国社会科学调查中心发布的中国家庭追踪调查(China Family Panel Studies,简记为CFPS)2014、2016和2018年三期调查数据。为保证数据的有效性,本研究选取家庭受访者年龄在16—75岁之间的家庭样本进行分析,并对数据进行了必要的清洗和整理。由于本研究实证检验部分将控制家庭及户主个人特征变量,考虑到CFPS问卷对家庭成员的定义是从成员间的经济依赖性出发的,因而研究中将家庭财务决策者认定为户主,最终保留户主的个人及家庭信息。

(二)实证分析策略

为验证公众的民生风险感知对慈善捐赠行为的影响效应,考虑到被解释变量“慈善捐赠与否”的离散特征和“慈善捐赠程度”的归并特征,本文分别构建与之相对应的Probit模型和Tobit模型进行统计检验和分析。笔者采用如下(1)式实证模型进行检验:

$$Donation_{ijt} = \alpha + \beta_1 Living_risk_{ijt} + \beta_2 Controlled_{ijt} + \beta_3 Province_j + \beta_4 Year_t + \epsilon_{it} \quad (1)$$

① 郑杭生、杨敏:《社会互构论:世界眼光下的中国特色社会学理论的新探索——当代中国“个人与社会关系研究”》,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0年,第18页。

② 肖海涛、曾静:《人文教育的多维向度》,《江苏高教》2015年第3期。

③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等:《反思教育》,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2017年,第39页。

④ 徐延辉、赖东鹏:《民生风险感知与城市居民的精神健康研究》,《华东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1年第2期。

⑤ 陈斌:《改革开放以来慈善事业的发展与转型研究》,《社会保障评论》2018年第3期。

其中, $Donation_{ijt}$ 表示被解释变量, 包括“慈善捐赠与否”和“慈善捐赠程度”两个变量, 民生风险感知变量用 $Living_risk_{ijt}$ 表示, 控制变量用 $Controlled_{ijt}$ 表示, $Province_j$ 表示省份虚拟变量, $Year_t$ 表示年份虚拟变量, ϵ_{it} 为随机干扰项, β_1 衡量了民生风险感知对慈善捐赠行为的总体影响。

在实证分析策略方面, 首先, 为估计民生风险感知对慈善捐赠的直接影响效应, 构建了 Probit 模型与 Tobit 模型进行基准回归。其次, 针对模型估计潜在的内生性问题, 采用工具变量法进行实证分析。再次, 使用加入交互项的 Probit 调节效应模型, 检验公众的受教育水平和家庭经济因素在民生风险感知影响慈善捐赠中的调节作用。最后, 结合民生风险感知变量的多维特征, 从异质性视角分析民生风险感知影响慈善捐赠的程度差异, 并据此考察模型结果的稳健性。

(三) 变量释义与统计特征

1. 被解释变量。被解释变量为家庭的慈善捐赠。对慈善捐赠行为的度量包含是否参与慈善捐赠和慈善捐赠程度两个方面, 参考 CFPS 问卷中“过去 12 个月, 您家社会捐赠支出是多少?”, 本文从两方面定义慈善捐赠变量: 一是慈善捐赠与否变量, 若家庭年度慈善捐赠支出大于 0 元, 则赋值为 1, 此变量为虚拟二分变量; 二是慈善捐赠程度变量, 将家庭慈善捐赠原始数值加 1 后取自然对数, 由于相当一部分家庭的慈善捐赠支出为 0 元, 因而该变量为归并变量。本次数据统计结果显示, 三期数据的家庭慈善捐赠平均参与率为 19.21%, 其中, 2014 年为 15.75%, 2016 年为 17.31%, 2018 年为 23.58%, 慈善捐赠行为参与率逐期增高, 说明公众近年来参与慈善捐赠的积极性有所增强。

2. 解释变量。民生风险感知是本研究主要的解释变量。公众对民生领域各类风险的主观认知和评价构成了民生风险感知的主要内容。对于这一变量的设置, 本文根据研究假设并结合 CFPS 问卷的问题内容, 决定采用问卷里的“您认为以下问题在我国的严重程度如何”这一题目进行度量。该问题涵盖社会保障、就业、教育、住房、医疗、贫富差距、环境保护 7 个维度, 答案选项设置为 0—10 分, 分值越高, 表明受访者感受到的该领域的民生问题越严重。为了便于对民生风险感知进行实证分析, 参考以往有关公众风险感知相关研究的做法^①, 本研究首先采用 Min-max 标准化的方法将上述 7 个变量分别进行标准化处理, 标准化后的各个变量取值范围为 [0, 1], 然后测算出 7 个维度的 Cronbachs alpha 值, 计算结果为 0.8497, 表明这 7 方面变量具有较高的一致性。最后, 将 7 个维度的标准化变量进行加总, 构建一个综合的民生风险感知变量, 该变量取值范围为 [0, 7]。

3. 控制变量及描述性统计。本研究的控制变量包含受访者年龄及其平方项、性别、城乡户籍、受教育年限、社会养老保障状况、家庭年收入、家庭资产、工作状态、对自己未来的信心程度、自评社会地位、社会信任、宗教信仰、是否党员, 表 1 列示了各变量的具体定义以及描述性统计特征。

表 1 各变量的描述性统计

变量	变量定义	均值	标准差	最小值	最大值
民生风险感知	标准化变量	4.471	1.341	0	7
年龄	受访者的年龄	48.36	13.60	16	75
年龄的平方	受访者年龄的平方	2524	1311	256	5625
性别	1=男性, 0=女性	0.521	0.500	0	1
城乡	1=城镇, 0=农村	0.508	0.500	0	1
受教育年限	受访者的受教育年限	7.960	4.554	0	23
养老保险参与	1=参保, 0=未参保	0.747	0.435	0	1
家庭收入对数	家庭年收入的的对数	10.67	1.127	0	16.25
家庭资产对数	家庭资产的对数	11.93	2.654	0	18.20
工作状态	1=有工作, 0=未工作	0.718	0.450	0	1

① 蒲晓红、赵海堂:《互联网使用对公众风险感知的影响机制——基于政府回应视角》,《中国行政管理》2021 年第 5 期。

续表 1

变量	变量定义	均值	标准差	最小值	最大值
未来信心	1-5表示信心递增	3.993	1.029	1	5
自评社会地位	1-5表示地位递增	2.950	1.063	1	5
社会信任	0-10表示信任程度递增	2.008	2.135	0	10
宗教信仰	1=有宗教信仰,0=没有	0.272	0.445	0	1
是否党员	1=党员,0=非党员	0.0695	0.254	0	1

资料来源:作者整理绘制。

四、模型估计结果分析

(一)民生风险感知对慈善捐赠行为的影响

表 2 汇报了民生风险感知影响个体慈善捐赠的基准回归结果,模型 1、2 和模型 3、4 分别汇报了反映个体慈善捐赠行为的 Probit 模型和捐赠强度的 Tobit 模型的平均边际效应及聚类稳健标准误。其中,模型 1 和模型 3 仅加入民生风险感知变量。估计结果显示,民生风险感知变量的平均边际效应分别为 0.027 和 0.175,且都在 1% 的水平上通过了显著性检验。在模型 1 和模型 3 的基础上,模型 2 和模型 4 进一步加入了各类控制变量,估计结果进一步表明,从居民慈善捐赠参与的概率和慈善捐赠的程度两方面来看,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无论是仅加入民生风险感知变量,还是进一步加入人口特征和家庭社会经济特征控制变量,民生风险感知均会显著促进居民的慈善捐赠行为,理论假设 H1 得到初步验证。

此外,控制变量回归结果显示,反映个体人口学及家庭社会经济特征的相关控制变量对慈善捐赠行为也具有较为显著的影响,这些因素为我们理解个体的慈善捐赠行为提供了更加全面的视角。

表 2 民生风险感知影响个体慈善捐赠行为的基准回归结果

	模型 1 捐赠与否	模型 2 捐赠与否	模型 3 捐赠程度	模型 4 捐赠程度
民生风险感知	0.027*** (0.002)	0.009*** (0.002)	0.175*** (0.015)	0.058*** (0.012)
年龄		0.010*** (0.001)		0.064*** (0.007)
年龄平方		-0.000*** (0.000)		-0.001*** (0.000)
性别		-0.023*** (0.005)		-0.133*** (0.030)
城乡		0.055*** (0.008)		0.347*** (0.054)
受教育年限		0.011*** (0.001)		0.070*** (0.005)
养老保险参与		0.027*** (0.006)		0.164*** (0.033)
家庭收入对数		0.035*** (0.003)		0.233*** (0.021)
家庭资产对数		0.003** (0.001)		0.019*** (0.006)
工作状态		0.012* (0.007)		0.076* (0.043)
未来信心		0.012***		0.081***

续表 2

	模型 1	模型 2	模型 3	模型 4
		(0.003)		(0.016)
自评社会地位		0.006***		0.040***
		(0.002)		(0.013)
社会信任		0.003**		0.017**
		(0.001)		(0.007)
宗教信仰		0.042***		0.269***
		(0.007)		(0.043)
是否党员		0.076***		0.470***
		(0.011)		(0.060)
省份固定效应	否	是	否	是
年份固定效应	否	是	否	是
样本量	35386	31023	35386	31023
Pseudo R ²	0.0085	0.0967	0.0046	0.0532

注:表中汇报的是平均边际效应,括号内为省份层面的聚类稳健标准误,***、**、*分别代表1%、5%和10%的显著性水平。

(二)有关内生性问题的讨论与分析

尽管慈善捐赠行为反向影响民生风险感知的可能性不大,但是由于模型中难免存在遗漏变量导致扰动项与内生解释变量存在相关性,进而产生内生性问题。为了保证模型估计的一致性,本研究采用工具变量法克服潜在的内生性问题。主要的做法是将受访者所在社区或村居内除受访者外其他个体的民生风险感知变量的均值作为工具变量,采用最大似然法对加入工具变量的模型进行估计。选择社区均值作为内生变量的工具变量,主要是基于以下两点原因:一方面,该工具变量代表了区域内居民的民生风险感知平均水平,能够较好地反映该区域居民对民生问题的认识和感受,从区域内民生政策的相对一致性来考虑,此工具变量与受访者的民生风险感知呈正相关,在加入工具变量的模型估计结果中,一阶段回归表明工具变量具有良好的性质,符合工具变量的相关性要求;另一方面,一般而言,同一社区的民生风险感知均值与个体的慈善捐赠行为并无直接联系。因此能够认为,此工具变量仅通过影响个体的民生风险感知间接影响其慈善捐赠行为,这对于满足工具变量的外生性条件有重要作用。表3中的模型5和模型6分别为IV-Probit和IV-Tobit模型的估计结果,可以看出,在使用工具变量克服内生性问题后,个体的民生风险感知对其是否参与慈善捐赠和捐赠程度依然产生了显著的正向影响,实证结果进一步验证了研究假设H1。

表 3 工具变量回归结果(IV)

	模型 5	模型 6
	捐赠与否	捐赠程度
民生风险感知	0.210***	1.513***
	(0.036)	(0.263)
控制变量	控制	控制
常数项	-5.199***	-38.958***
	(0.220)	(1.491)
省份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年份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样本量	29681	29681

注:表中汇报的是IV-Probit与IV-Tobit回归系数,括号内为稳健标准误,***、**、*分别代表1%、5%和10%的显著性水平。

(三)民生风险感知促进慈善捐赠的调节效应分析

前文的分析表明,公众的民生风险感知会正向促进其慈善捐赠行为。为了进一步阐明这种促进效应,探究何种因素能够发挥调节影响,延续前文的研究设计思路,本部分分别从户主受教育水平和家庭经济水平两方面尝试展开验证和分析。

1.受教育水平的调节作用。笔者尝试通过构造交互项和分组回归的实证方法,进一步探究公众的教育因素在其民生风险感知对慈善捐赠行为的促进机制中发挥的影响效应。

表4汇报了慈善捐赠参与状况作为被解释变量时的Probit模型实证检验结果。表4中的模型7加入了受教育年限与民生风险感知变量的交互项,交互项的估计系数在1%的水平上高度显著。需要明确的是,二值离散选择模型中的调节效应估计与线性模型中的交互效应估计存在差异,相关研究指出Probit模型的估计结果并不是仅仅由交互项的估计系数所决定,简单地对交互项估计系数进行解释并不具有说服力,而是需要具体估计每一个观测值处的交互效应。为此,笔者参照Ai和Norton提出的估计方法^①,绘制出模型估计的交互效应及其显著性示意图:图1直观反映了Probit模型的交互效应,图2则反映出交互效应的显著性。从图1结果能够看出,个体受教育年限和民生风险感知的交互效应均大于0;图2显示,绝大部分观测值的交互效应在5%的水平上通过了显著性检验。这表明,随着受教育年限的增加,被访者的民生风险感知对慈善捐赠参与的促进效应会显著增强。此外,笔者将被访者根据受教育年限是否大于12年分为两组,主要依据是CFPS数据将12年作为中等文化程度的标线。表4中的模型8和模型9分别汇报了两组回归结果。针对两组子样本的回归结果,笔者发现高教育组中民生风险感知回归系数高于低教育组,且都通过了显著性检验,这进一步表明了教育在公众民生风险感知促进其慈善捐赠中的正向调节作用,研究假设H2得以验证。

表4 受教育水平的调节效应及分组回归结果(Probit模型)

	模型7	模型8	模型9
	全样本	低教育组	高教育组
民生风险感知	-0.010	0.035***	0.057***
	(0.017)	(0.009)	(0.016)
受教育年限	0.019**		
	(0.008)		
民生风险感知×受教育年限	0.006***		
	(0.001)		
控制变量	控制	控制	控制
常数项	-4.358***	-3.740***	-5.085***
	(0.234)	(0.261)	(0.401)
省份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年份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样本量	31023	23403	9077
Pseudo R ²	0.097	0.066	0.067

注:表中汇报的是Probit回归系数,括号内为省份层面的聚类稳健标准误,***、**、*分别代表1%、5%和10%的显著性水平。

^① Ai C., Norton E. C., "Interaction Terms in Logit and Probit Models", *Economics Letters*, 2003, 80(1), pp.123-1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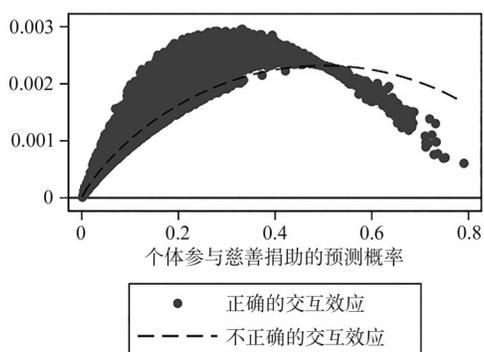


图1 Probit模型的调节效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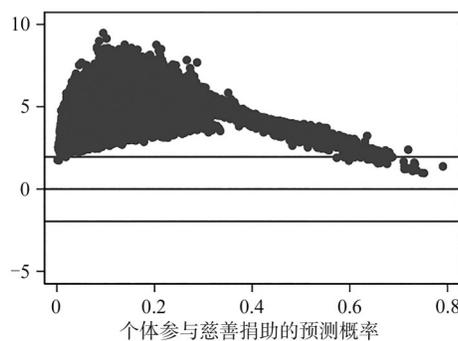


图2 Probit模型的调节效应显著性(Z值)

加入受教育水平和民生风险感知交互项的调节效应模型回归结果印证了教育因素在公众民生风险感知促进其慈善捐赠中的积极作用。具体的效应表现为,相对于受教育程度较低的个体,受过较高层次教育的个体,其民生风险感知对慈善捐赠的促进作用更为明显。这一结果表明,在受教育水平不断提高的过程中,人们对民生问题进行了更多理性思考和人文反思,教育应该是在某种程度上强化了人们的同理心和社会责任感,进而激发出人们更为强烈的利他动机。通过接受更多更高层次的教育,人们有了对慈善利他行为更多的理解和追求。此外,教育水平发挥出的正向调节效应也间接印证了教育对集体主义情感认同的培育作用,即在受教育水平不断提高的同时,人们的社会性需要的层次也在提升,并且通过慈善捐赠的方式表现出来。这或将为共同富裕政策的宣教路径提供重要理论依据和实践启示。

2. 经济因素的调节作用。采用家庭资产对数作为家庭经济水平的代理变量,通过构建加入民生风险感知与家庭资产对数交互项的调节效应模型,对家庭经济因素可能发挥的调节效应进行实证检验,并采用分组回归的方式进一步校验该调节效应。

表5汇报了家庭资产作为调节和分组变量的Probit模型实证检验结果。表5的第1列报告了加入民生风险感知与家庭资产对数交互项的模型回归结果,模型10中交互项的估计系数不显著,进一步采用离散选择模型调节效应的估计方法依然未通过显著性检验。这说明随着家庭经济水平的提升,民生风险感知对慈善捐赠参与的促进作用并未显著增强。接下来,按照受访者家庭资产的中位数划分低资产组和高资产组,两组子样本的回归结果呈现在表5的后两列。模型11和12的检验结果发现在资产较低的子样本中,民生风险感知的回归系数为0.041,而高资产子样本的回归系数为0.032,两组样本的回归系数差别较小,这为模型10中调节效应不显著的估计结果提供了佐证。综合调节效应模型和分组回归的结果可以认为,以家庭资产水平衡量的家庭经济因素并未在民生风险感知促进慈善捐赠的过程中发挥显著的调节效应,因此,研究假设H3并未得到验证。

表5 家庭资产的调节效应及分组回归结果(Probit模型)

	模型10	模型11	模型12
	全样本	低资产组	高资产组
民生风险感知	0.044	0.041***	0.032***
	(0.034)	(0.011)	(0.010)
家庭资产对数	0.027		
	(0.029)		
民生风险感知×家庭资产对数	-0.001		
	(0.003)		
控制变量	控制	控制	控制

续表 5

	模型 10	模型 11	模型 12
常数项	-4.550***	-3.905***	-4.308***
	(0.315)	(0.350)	(0.234)
省份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年份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样本量	31023	15653	16174
<i>Pseudo R</i> ²	0.097	0.076	0.072

注：表中汇报的是 Probit 回归系数，括号内为省份层面的聚类稳健标准误，***、**、* 分别代表 1%、5% 和 10% 的显著性水平。

可见，在民生风险感知与慈善捐赠的相互关系上，家庭的贫富程度不会产生直接调节作用。也就是说，一旦民生风险被感知，慈善行为则会被促进，这一趋势不会因家庭的富裕程度而发生显著改变。针对经济因素并未起到显著调节效应的检验结果，笔者认为，民生风险感知对慈善捐赠行为的影响在不同经济水平的群体间具有普适性，社会文化等结构性因素的影响反而得到证实。中国自古就有“人之初，性本善”“勿以善小而不为”等传统观念，在当今社会，以水滴筹、轻松筹等为代表的民间互联网捐助平台的兴起，又展现出人们捐赠逻辑背后普遍的亲社会性传统的传承与创新。不分贫富的捐赠是普罗大众的朴素利他情感的集中体现，这为公益慈善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社会参与基础。未来需要考虑如何利用好这个社会基础，将其融入化解民生风险并促进慈善捐赠的机制中，以便更好地持续发挥正向调节作用。

（四）稳健性检验

为了考察公众的民生风险感知对其慈善捐赠产生影响的稳健性，本文使用构成民生风险感知指标的各原始变量进行回归分析。从表 6 的数据分析结果可以看出，公众不同领域的民生风险感知对其慈善捐赠的促进效应是普遍存在的。通过比较模型 13—19 回归结果的边际效应可以发现，公众在社会贫富差距问题上的风险感知对慈善捐赠的正向促进效应为 0.039，说明人们进行慈善捐赠时重点考虑的是其对实现社会公平的价值，积极参与慈善捐赠可以被理解为以缩小贫富差距为目的的个体努力。此外，公众对环境保护、就业、医疗等方面的风险感知也对慈善捐赠行为发挥了较强的促进作用。这些结果意味着随着我国小康社会的全面建成，在人民物质生活不断丰富的时候，环境保护、就业和医疗领域的民生问题变得更加突出，人们对这些民生领域的风险变得更为敏感，强度也更高，想通过慈善捐赠改善上述民生困境的意图更加明显，因而此类民生风险感知对于激发人们的慈善捐赠效果也是显著的。整体而言，各个领域的民生风险感知均会显著影响公众的慈善捐赠行为，证明了前文估计结果的稳健性。

表 6 替换变量度量方式的稳健性检验 (Probit 模型)

	模型 13	模型 14	模型 15	模型 16	模型 17	模型 18	模型 19
	捐赠与否	捐赠与否	捐赠与否	捐赠与否	捐赠与否	捐赠与否	捐赠与否
教育	0.029*** (0.009)						
就业		0.033*** (0.011)					
环境保护			0.034*** (0.008)				
贫富差距				0.039*** (0.010)			
住房					0.029***		

续表 6

	模型 13	模型 14	模型 15	模型 16	模型 17	模型 18	模型 19
					(0.009)		
医疗						0.033***	
						(0.011)	
社会保障							0.022***
							(0.008)
控制变量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省份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年份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样本量	31023	31023	31023	31023	31023	31023	31023
Pseudo R ²	0.096	0.096	0.096	0.096	0.096	0.096	0.096

注:表中汇报的是平均边际效应,括号内为省份层面的聚类稳健标准误,***、**、*分别代表1%、5%和10%的显著性水平。

五、结论与启示

(一)研究结论

第一,公众的民生风险感知对其慈善捐赠行为产生了深刻影响,即人们对各种社会民生问题的忧虑感促进了慈善捐赠行为的增加。作为一种特殊的社会心理感受和认知因素,民生风险感知在促进公众参与慈善捐赠的过程中发挥了显著作用,对社会民生问题的忧虑以及背后期待问题得到解决的心态能够引发人们的利他行为。此外,慈善捐赠作为第三次分配的主要内容,其主要目标就是通过慈善捐赠缓解收入差距不断拉大的问题,进一步分析表明,当人们意识到社会收入差距过大时,会更倾向于参与慈善捐赠。

第二,教育显著强化了公众民生风险感知对其慈善捐赠行为的促进效应。在民生风险感知对慈善捐赠的正向影响机制中,教育发挥了正向调节作用。教育能够激发人们的利他动机,接受的教育层次越高,人们对慈善的需要就会越明显,积极转化为对他人的善意捐助行为的可能性越大。

第三,家庭经济因素并未显著调节公众民生风险感知对其慈善捐赠行为的促进效应。家庭财富水平并没有发挥出一般意义上的调节作用,这表明民生风险感知对慈善捐赠的影响在不同经济状况的居民家庭间具有普遍性,我国具有推动公众参与公益慈善的社会基础。

研究假设的证实或证伪强化了用“互构共变”视角进行理论对话的信心。民生风险客观存在,并作为结构性风险情境影响着人们的感知和评价,这在一定程度上支持了社会唯实论的观点。同时,个体层面的风险感知确实促进了其捐赠行为,展现出个人努力利他以改进社会收入不平等状况的现实,这又成为唯名论主张的“社会存在于个人间有意义的互动之中”观点的有力证明。可见,个人优先视角和社会优先视角可从不同方面解释风险情境下的个人风险感知与捐赠行为的影响机制,单一论点不足以给出令人满意的解释,将二者统合起来却有可能成为解开“消极风险促进积极慈善”迷思的关键钥匙。自齐美尔以降,埃利亚斯、布迪厄、吉登斯都曾试图在理论上消解“个人与社会的二元对立”^①,进而更好地解释现实世界中社会行动与社会结构之间的张力及其造成的社会后果。郑杭生教授曾在前人理论上提炼出“社会互构论”,对理解“个人与社会”的关系及其相互作用大有助益。

^① 有关学界跨越“微观与宏观”鸿沟,调和“个人与社会二元对立”的理论努力,参见齐奥尔格·齐美尔:《社会是如何可能的:齐美尔社会学文选》,林荣远编译,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诺伯特·埃利亚斯:《个体的社会》,翟三江、陆兴华译,南京:译林出版社,2003年;皮埃尔·布迪厄、华康德:《实践与反思:反思社会学导引》,李猛、李康译,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1998年;安东尼·吉登斯:《社会的构成》,李康、李猛译,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8年。

该观点认为,个人和社会之间的基本关系是区别基础上的相互联系,是适应的、整合的,是互为存在条件、不可分割的^①。从方法论上看,用互构观点分析解读社会现实,就是把“个人”和“社会”看成是两种既相互独立、又相互建构的客观实在,通过考察“个人”与“社会”两者间“互构共变”的过程、条件和机制来实现^②。基于此种理解,本文以“风险情境的社会制造与个人因应间的相互关系”作为核心问题,通过实证方法阐释二者互构共变的机理,也就有了呈现个人与社会间合作与分离、冲突与整合、依存与形塑的理论图景的学术价值。

从过程上看,本次研究揭示了在一系列结构化发展失衡引发的风险情境下“个人与社会”之间的交互作用与再整合的过程。这一过程涉及风险的生成、传导、辨识、干预和调节等诸多环节。首先,风险虽然可以建构,但个人不会无缘无故地“捏造风险”,民生福祉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状态是客观存在的,是现代化进程中无法完全避免的、现代性的意外后果^③,它构成了个人生存的“先验情境”,并以结构化的形态影响着人们的认知、评价和行动。其次,风险又确实具有主观性质,经过个人辨识、解读后的客观风险或将变得更加“有影响力”。那些被感知到的风险才被认为是“真实的”^④,才更有可能导致个体化的行动,当然这些行动可能是逃避,也可能是干预。本次研究证明,民生风险感知激发了一部分社会成员主动干预风险的利他行为,慈善捐赠得到了促进。只不过,风险感知与慈善捐赠不是单纯的“刺激—反应”模式的再现,个人的行为选择摆脱不了社会的塑造。在这一因果链条中,具有制度安排性质的教育因素起到了正向的调节作用。由此可知,民生风险感知对慈善捐赠的影响过程大致符合“个人与社会的共变”特征。

从条件上看,风险对于个人与社会的关系建构来说是威胁也是机遇。站在消极方面分析,民生福祉领域发展不充分、不平衡的状况会影响个人生活质量,严重时还会引发民怨和相对剥夺感,从而动摇社会稳定的基础。长此以往将激化社会矛盾,破坏社会团结,撕裂个人与社会密切联系的纽带,对个人和社会来说都是威胁。放任民生风险扩大和蔓延,减少国家与社会责任的承担,不仅不会激发更多个人捐助行为,很有可能会削弱慈善动机乃至破坏个体间互助利他的根基。换言之,面对风险,个人与社会各有分工和功能,不能相互替代,但二者关系处置不当则会同时被削弱。而从积极的方面看,风险也是强化甚至是创建个人与社会关系的新契机。一旦风险变成了现实危机,变革的“机会之窗”将打开。应对风险危机的主要方式有三种:逃避、干预和预防^⑤。国家和市场进行的收入分配政策调整、社会保障改革、生态环境治理和商业保险都属于集体性风险干预活动,但集群性行动存在着责任和能力上的限度,当他们无力解决全部的风险威胁时,会促使作为社会成员的自反性调整,这反过来又为重塑个人与社会的关系提供了新的可能:风险情境让民生领域中的个人与社会之间的作用方向由原来的单向度福祉“提供-依赖”模式不断向多主体参与的多层次福祉的互助、共建与共享的形态转化。

从机制上看,社会之于个人的机制是“福祉提供与风险生产、风险转嫁与治理支持”,个人之于社会机制则是“风险认知与建构、风险干预的个体努力及其产生的汇聚效应”。对于前者,本文命名为“制度化赋予与压力机制”,后者命名为“分散式自主与汇聚机制”,上述两种作用机制相辅相成,具有互构关系。一方面,从福利供给和民生风险生产的角度看,社会既向个人赋能,又给个人施压。社会的发展在为个人提供了更多福利的同时也造成了各种风险情境,个人在享受社会发展红利的同时也

① 郑杭生、杨敏:《社会互构论的提出——对社会学学术传统的审视和快速转型期经验现实的反思》,《中国人民大学学报》2003年第4期。

② 谢立中:《超越个人与社会之间的二元对立——“社会互构论”理论意义浅析》,《社会学研究》2015年第5期。

③ 乌尔里希·贝克:《风险社会》,何博闻译,南京:译林出版社,2004年。

④ 奥尔特温·雷恩、伯内德·罗尔曼:《跨文化的风险感知:经验研究的总结》,赵延东、张虎彪译,北京:北京出版社,2007年,第4页。

⑤ 张海波:《中国转型期公共危机治理:理论框架与现实路径》,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2年,第66页。

经受着社会风险的威胁,社会是个人生存发展的依托,也是制造风险的责任主体^①。当然,社会一边制造风险一边提供风险庇护,如不断完善的民生保障体系,或者提供高质量、普及化的教育为个人提高规避风险的能力奠定基础。另一方面,个人对社会风险的建构是主动的,个体对风险存在不同偏好^②,选择性地对那些牵涉切身利益的风险感知敏锐、反应强烈。同时,个人的风险应激行为虽然分散,但这些分散的力量又可以被汇聚起来,汇聚后的应对能力不容小觑。所以说,个人是社会发展的微观行动者和推动者,对结构性社会风险的治理离不开个体的参与,尤其是当个人认为其所感知到的风险无法完全通过国家或市场的力量来全部化解的时候,个体间的互助就成为了一种规避风险的新选择。一旦“涓涓细流汇成大海”成为现实,利他式捐赠将与制度化的民生保障体系一起共同构成多层次的社会安全网络,成为稳步推进共同富裕的坚实基础。

(二)研究启示

从个人与社会的互构共变关系来看,慈善捐赠是一种具有道德性、民间性、公益性、自愿性和社会性特征的“自调节”机制^③,它作为第三次分配的主要机制具有非强制、弱监督和易变的属性。因而,慈善捐赠事业的发展和完善需要社会力量的引导和政策扶持。

第一,要将公众对民生风险的感知特征与慈善捐赠事业的发展紧密联系起来,正确认识该机制的作用限度,凝聚社会共识,不断夯实第三次分配的社会基础。本研究证明了公众对民生风险的感知与其参与慈善捐赠行为之间的关联机制。虽然该机制是正向影响,但不能夸大该效应的作用。民生风险感知对慈善捐赠行为的促进效应本质上是人类的“亲社会情感效应”,它有赖于一种包括同情心、正义感在内的自激励触发机制^④,因此,它的作用程度和效果是有限度的。根据前文阐释的“个人与社会关系的互构共变”原理,一旦民生风险状况持续恶化,其对慈善捐赠的促进作用非但不会增加,反而会带来更为严重的社会矛盾与冲突。民生风险感知作为公众对民生问题的主观感受可能会长期存在,但作为国家顶层制度安排,并不能依赖这种带有民间互助性质的自激励机制实现第三次分配制度的自我完善。增进民生福祉、提高人民生活品质是扎实推进共同富裕的重要基础,共同富裕则是增进民生福祉、提高人民生活品质的可靠保障^⑤,从根本上来讲,只有贫富分化、失业风险、教育不公、环境恶化等问题得到根本改善,才能够为个人慈善捐赠的可持续性奠定坚实的社会基础。同时,需要关注家庭经济地位、宏观结构性因素如何共同塑造了公众的慈善公益参与^⑥。

第二,完善国民教育体制机制,在公民素质培养过程中加强人文教育,并融入多维度的慈善文化因素。汲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儒家仁爱主张体现出的利他主义思想^⑦、体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精髓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⑧以及蕴含丰富集体主义特征的红色革命文化的丰富营养。通过在社会各界广泛弘扬优秀传统慈善文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集体主义文化,在全社会形成深厚的民生关怀与慈善意识,达到积极引导人们参与慈善捐赠的第三次分配政策目标。最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修订草案)》提到“国家鼓励学校等教育机构将慈善文化和慈善实践纳入教育教学内容”^⑨。实现慈善法的修法意图,需要教育体系及内容的革新。首先,在青少年社会价值观形成的关

① 杨雪冬:《风险社会理论述评》,《国家行政学院学报》2005年第1期。

② 保罗·斯洛维奇:《风险的感知》,赵延东等译,北京:北京出版社,2007年,第255页。

③ 白光昭:《第三次分配:背景、内涵及治理路径》,《中国行政管理》2020年第12期。

④ 叶航:《利他行为的经济解释》,《经济学家》2005年第3期。

⑤ 何文炯、岳经纶、张翼等:《共同富裕视角下的民生建设(笔谈)》,《杭州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2年第6期。

⑥ 袁佳黎、张文宏、刘飞:《收入不平等、家庭收入与中国民众的慈善捐赠——从绝对地位到相对地位》,《济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3年第2期。

⑦ 王名、蓝煜昕、王玉宝等:《第三次分配:理论、实践与政策建议》,《中国行政管理》2020年第3期。

⑧ 于凌炜:《“中国之治”的文化支撑》,《云南行政学院学报》2020年第5期。

⑨ 赵莹莹:《慈善法修订,业内专家如是说》,《人民政协报》2023年2月7日,第9版。

键时期,将公益要素融入学校教育内容体系,通过引导青少年参与志愿服务和慈善活动,推动其逐渐形成乐善好施的慈善观念。其次,在高等教育阶段,在思政教育和课程思政教育的双重过程中加强慈善理念教育和公益行为的培养,将公益慈善内容贯穿到实践教学活动中,通过开展公益榜样评选等活动,系统地培育大学生的慈善意识,激发其慈善行动。

第三,完善第三次分配制度的配套社会政策体系,形成政策合力。本次研究表明,民生风险感知对慈善捐赠行为的促进效应在不同经济水平的家庭中普遍存在,一方面说明我国具有发展大众慈善的稳固社会基础,另一方面则提醒政策制定者应保护和鼓励这种广泛的善意行为。毕竟,人类的大多数社会行为是被社会制度塑造出来的,也会在制度中得到强化(或弱化)。党的二十大将发展慈善事业作为完善分配制度的重要举措并作出了明确安排,后续需要优化慈善领域的制度设计,坚持系统观念,处理好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衔接配合^①。在这个过程中,应积极落实有关慈善捐赠的各项税收优惠政策,有效协调三次分配体系,尤其是在大力培育和发展社会慈善组织时,通过税收优惠政策来加快推进社会公益慈善事业的发展^②。通过精准施策,施行更加精细的个人所得税、增值税等税收优惠政策工具的多重组合运用,激励国民增强忧患意识与责任担当,引导社会各界广泛参与以慈善捐赠为主要内容的第三次分配,为逐步实现共同富裕目标贡献力量。

How Does People's Livelihood Risk Perception Affect Donation Behavior? — An Empirical Analysis Based on Data from CFPS

Zhang Le¹ Li Senlin^{1,2}

(1. Quality of Life and Public Policy Research Center, Shandong University,
Qingdao 266237, P.R.China;

2. School of Political Science and Public Administration, Shandong University,
Qingdao 266237, P.R.China)

Abstract: In the new era,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has made great efforts to gradually realize common prosperity, facilitate the growth of charitable organizations, and improve the third distribution system. Charitable donations, as an important part of the third distribution system, exerts an important role in promoting common prosperity. Therefore, it is crucial to effectively guide and support individuals in making charitable contributions. However, despite this progress, for individual charitable donation in China, its scale could be further enlarged and its proportion could be further increased. Therefore, increasing individual participation in charitable donation is an important challenge that requires further attention. To address this issue, effective strategies must be formulated and implemented to encourage greater individual contributions to charities.

In general, the development of altruistic motives requires individuals to have a comprehensive understanding of social livelihood issues. The primary objective of this paper is to investigate the approach improving people's livelihood risk perception which can influence their charitable donation

① 何毅亭:《全国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修订草案)〉的说明》, <http://www.npc.gov.cn/npc/c30834/202212/b162219bcd89405e9ca63680a29eb202.shtml>, 访问日期:2023年2月27日。

② 胡鞍钢、周绍杰:《2035中国:迈向共同富裕》,《北京工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2年第1期;刘培林、钱滔、黄先海等:《共同富裕的内涵、实现路径与测度方法》,《管理世界》2021年第8期。

behavior. Specifically, this paper aims to establish a logical connection between people's livelihood risk perception and charitable donation behavior and to present a theoretical framework that highlights the mutually reinforcing relationship between individual responses and social structural factors in risk scenarios. To achieve this goal, we use the China Family Panel Studies (CFPS) survey data from 2014, 2016, and 2018 provided by the China Social Science Survey Center of Peking University. In this study, we construct both Probit and Tobit models to conduct statistical tests and analyses.

The results show that an individual's perceived risk to their livelihood has a significant impact on their propensity to engage in social donation in a family-based context. Moreover, we find that the positive influence of perceived risk is further strengthened by higher levels of education, while the economic status of the family does not have a significant moderating effect. Notably, these effects persist even after accounting for potential endogeneity concerns through the inclusion of instrumental variables and rigorous robustness tests using alternative measures of the proxies. Overall, our results provide compelling evidence of the critical role that perceived livelihood risk plays in shaping charitable donation behavior within the family context and underscore the importance of the educational factor in promoting prosocial behavior in risk scenarios.

Based on the findings of this study, we argue that individuals play a critical role in enabling and promoting social development. Effective management of structural social risks requires individual participation, especially when individuals recognize that such risks cannot be fully addressed by the state or the market alone. In such situations, mutual aid among individuals is a novel approach to risk management. Through altruistic donations, individuals can contribute to the establishment of a multi-level social safety network that complements the institutionalized social security system and provides a solid foundation for promoting shared prosperity.

The results of our study have the theoretical implications and insights of the mutually constructed, covariant relationship between individuals and society in the context of risk, including the formation process, dependency conditions, and underlying mechanisms. These findings are of great value for advancing the third distribution system reform and shaping social welfare policies in China. In the future, we recommend promoting the active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of philanthropy in China by addressing various factors such as people's livelihood risk management, social responsibility awareness, charity culture construction, and strengthening the supportive social policy framework for the third distribution system.

Keywords: Livelihood risk perception; Individual and society; Mutually-constructed and covariant; Third allocation; Charitable donation behavior

[责任编辑:陆 影]